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涞水县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涞水县民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涞水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涞水县民政局的主要职责：

（1）承担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医疗救助。

（2）对残疾人、孤儿、流浪乞讨人员、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发展慈善事业，推进殡葬改革，发行福利彩票，促进老龄事业发展。

（3）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活动。组织对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的政策落实，负责全县转业士官、退役士兵及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承担对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

（4）负责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工作。

（5）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儿童收养登记和管理工作。

（6）组织指导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7）推进社会工作人员队伍建设组织协调全县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组织指导救灾捐赠工作，负责国内外救灾捐赠款物的接收管理和分配使用。

（8）负责民政事业资金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统计管理工作。

（9）组织和指导民政系统干部培训教育等工作。

（10）指导全县民政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

（11）负责本级政务公开。

（12）承办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3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民政局	事业	财政拨款
2	涞水县民政事业服务中心	事业	财政定额拨款
3	涞水县殡管所	事业	财政定额拨款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结余)10567.76万元，与2018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2397.25万元，降低18.4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收入减少；支出总计10567.76（含结转结余)万元，与2018度决算相比，减少2397.25万元，降低18.4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368.32万元，财政拨款收入为10368.32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471.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54.53万元，占14.84%；项目支出8917.34万元，占85.16%。如图所示：

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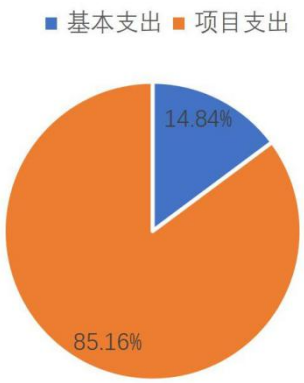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8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368.32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2181.58万元，降低17.38%，主要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0471.87万元，减少2139.15万元，降低16.96%，主要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收入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246.48万元，比上年减少1765.96万元，降低14.70%；主要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0325.45万元，比上年减少1815.43万元，降低14.95%，主要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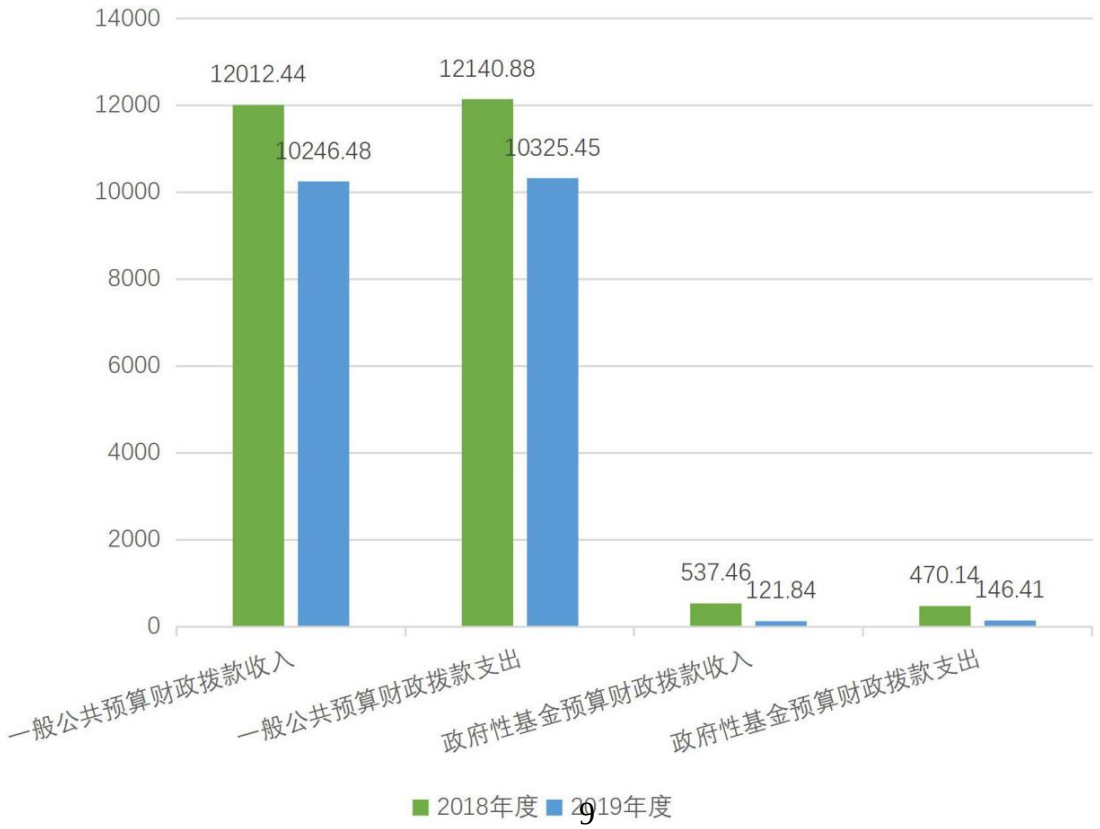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1.84万元，比上年减少415.62元，降低77.33%，主要原因一是福彩销量下降，二是上级专款下达减少，造成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46.41万元，比上年减少323.73万元，降低68.86%，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福彩公益金安排的专项和资助项目减少，福彩公益金安排资助养老体系建设资金减少，造成支出相应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36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02%,比年初预算减少1546.3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047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9%,比年初预算减少1442.8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88.73%，比年初预算减少1301.21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收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86.66%，比年初预算减少1589.24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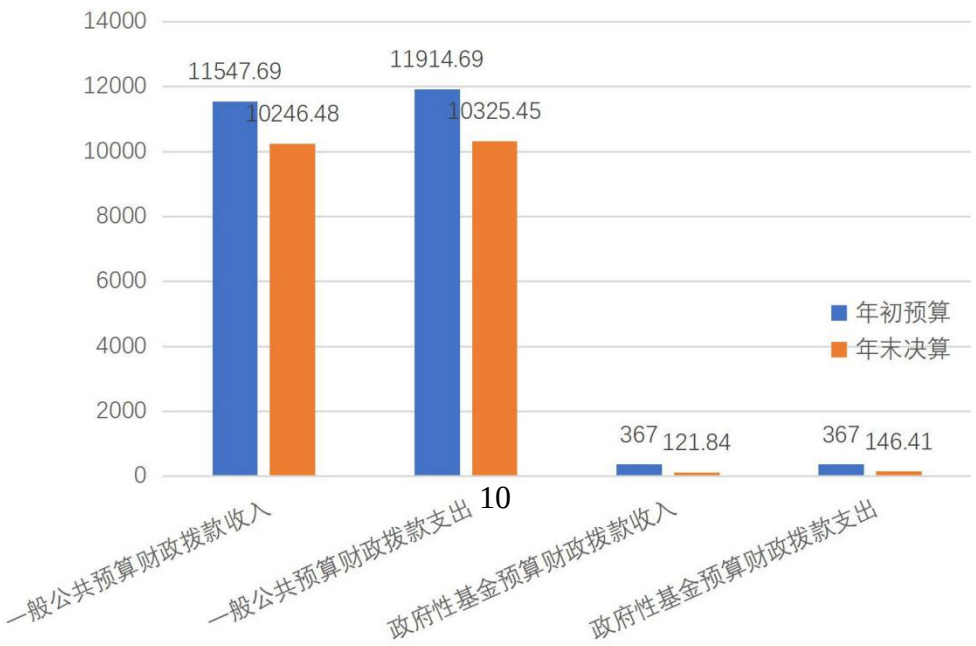

元，主要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到军人事务局，造成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33.12%，比年初预算减少245.1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福彩销量下降，二是上级专款下达减少，造成收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39.89%，比年初预算减少220.59万元，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福彩公益金安排的专项和资助项目减少，福彩公益金安排资助养老体系建设资金减少，造成支出相应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471.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043.92万元，占95.91%；卫生健康（类）支出177.57万元，占1.70%；住房保障（类）支出22.88万元，占0.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81.09万元，占0.77%；其他支出146.41万元，占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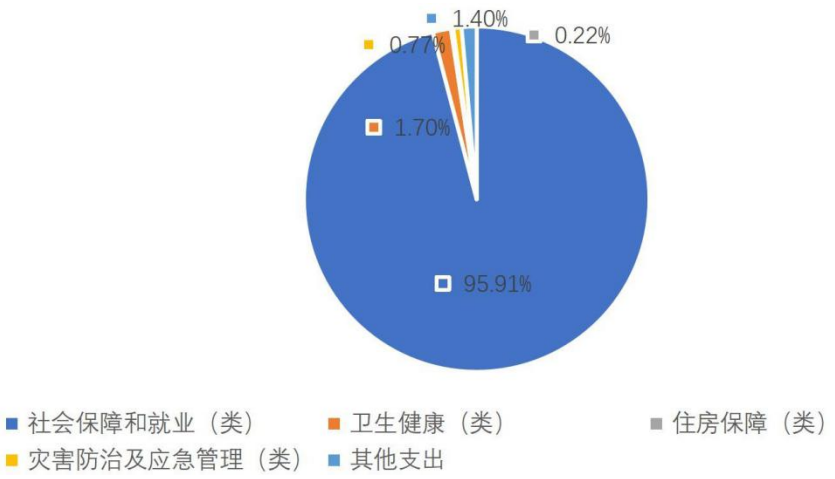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54.5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90.4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97.49万元、津贴补贴84.24万元、奖金58.70万元、绩效工资50.3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83.1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23.3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0.76万元、住房公积金22.8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45万元、生活补助26.0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选26.00万元；公用经费164.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3.55万元、咨询费0.20万元、水费0.41万元、电费4.00万元、邮电费3.86万元、取暖费21.20万元、差旅费15.75万元、维修（护）费0.62万元、公务接待费1.95万元、劳务费58.79万元、工会经费11.48万元、福利费10.7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6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64.1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4.41万元，较年初预算20.30万元减少了5.89万元，降低29.00%，较2018年度决算19.91万元减少了5.50万元，降低28.00%，主要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主要是我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46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4.84万元，降低28.00%，

较2018年减少4.45万元，降低26.30%，主要是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后，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制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数持平，较2018年度支出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9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4.84万元，降低28.00%,主要是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后，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制度。较2018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4.45万元，降低35.70%，主要是因为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后，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制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1.95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接待共17批次、106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1.05万，降低35.00%。较2018年度支出减少1.05万元，降低35.00%，主要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根据单位实际和工作需要，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时间和进度的绩效管理目标要求，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较好的实现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全局工作要以“保障民生、构建和谐”为主线，坚持主基调，实施主战略，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不断强化“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理念，深化“亲民、利民、为民”实践，着力改善民生，推进基层民主，深化双拥创建，加强社会管理，优化民政公共服务，努力铸造社会平衡稳定机制，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特困群体、优抚群体的基本权益，充分发挥民政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基础作用。加快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认真做好双拥优抚安置军休工作,全面维护社会优抚群体的合法权益，加快社会福利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满足社会特殊群众的福利服务需求强化专项社会事务管理,努力提升民政公共服务水平，切实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高民政工作效能。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314 涞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社会救助、救灾管理	6431.29	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医疗救助。组织协调全县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组织指导救灾捐赠工作，负责国内外救灾捐赠款物的接收管理和分配使用。	完善城乡社会救助 制度，实施分类救 助，应保尽保,动态管理。完善全县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实施分类救助，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1、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4743.69	负责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户的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临时生活救助工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收入核定管理工作、保障孤儿基本生活，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做好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残疾人护理保障工作。保障孤儿基本 生活，组织开展全县孤残儿童手术康复，推进儿童福利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流浪乞讨人员、流浪未成年人救助场所的设施建设。开展未成年人社会保护试点工作。	实行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农村五保供养标准、集中供养能力逐步提高。缓解意外事件对特殊困难家庭造成的生活困难。准确核查认定低保家庭经济状况。孤儿基本生活条件保障到 位，孤残儿童手术康复及时，儿童福利设施功能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流浪未成年人救助设施齐全、功能完善，对申请救助且符合救助条件的 人员全部实施救助。对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提供必要的保护 场所、精神慰藉、心理辅导。做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 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发放工作。	入户核查率	≥30%	≥25%	≥20%	≥15%
				流浪救助设施完好率	100%	≥85%	≥80%	<80%
				五保供养保障率	100%	≥95%	≥90%	<90%
				患病孤残儿童救助治愈率	100%	≥99%	≥95%	<95%
				临时救助率	100%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城乡居民低保保障率	100%	≥95%	≥90%	<90%
				残疾人“两项”生活补贴	100%	≥99%	≥95%	<95%
					≥50%	≥45%	≥40%	≥35%
				流浪应救人员的救助率	100%	≥98%	≥95%	<95%
				儿童福利机构建设按时建成率	100%	≥85%	≥80%	<80%

				申请低保人员核实率	100%	≥90%	≥80%	≥70%
2、医疗救助	1550.00	负责城乡居民、优抚对象医疗救助、重特大疾病救助工作。	保障困难群众获得医疗救助，降低困难居民医疗负担。优抚对象的医疗困难得到有效解决。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到位率	100%	≥99%	≥98%	<98%
				参保资助率	100%	≥85%	≥80%	<80%
				报销比例	≥80%	≥55%	≥50%	<50%
3、自然灾害救助	137.60	负责全县防灾减灾及救灾储备管理；开展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制定完善救灾应急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活动；开展灾害信息员体系和救灾装备建设； 积极推进农房保险试点工作。统计、汇总、核查、会商灾情，发布灾情；紧急转移安置灾民；接收、分配物资并监督使用，落实民房恢复重建及灾民生活救助。指导全县救灾捐赠工作。	提高公民避灾自救能力和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全县重大自然灾害防御能力；完善县、乡两级物资储备；推进以农房保险为主要险种的救灾保险，提高抗灾水平。组织民房恢复重建及灾民生活救助， 保证受灾群众基本 生活得到及时救助。保证款物安全及时 有效，为重特大自然灾害救助提供有力 支持。	县级救灾物资运达灾区时间	≤12	≤18	≤24	>24
				突发灾害报灾时效性和准确性	12小时内，准确度	24小时内，准	24小时内，准	超出24小时，
					98%及以上	确度95%及以上	确度90%及以上	准确度低于90%
				物资保障受灾群众人数覆盖率	100%	≥90%	≥85%	<85%
				救灾捐赠资金到位率	100%	≥90%	≥80%	<80%
				农村住房保险理赔率	100%	≥90%	≥80%	<80%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演练次数	≥2	≥2	≥1	<1

二、社会福利政策及管理	1305.30	对残疾人、孤儿、流浪乞讨人员、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发展慈善事业，推进殡葬改革，发行福利彩票，促进老龄事业发展。	建立孤儿最低养育 标准自然增长机制； 提高孤残儿童护理 员专业化水平；建立起县乡村三级儿童 服务网络。流浪乞讨人员、流浪未成年人救助设施齐全、功能污水完善，对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提供必要的保护场所。殡葬设施和设备现代、节能、节地、环保，惠民殡葬政策普及全省特殊困难群体，群众办理丧事文明节 俭。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1、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830.00	建立高龄老人补贴制度	全面建成以居家为 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 系，实现我县老人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目标。	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奖补率	100%	≥80%	≥70%	<70%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半失能老人服务补贴覆盖率	100%	≥98%	≥95%	<95%
				高龄津贴补助率	100%	≥98%	≥95%	<95%
				养老机构一次性建设和运营奖补率	100%	≥80%	≥70%	<70%
				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奖补率	100%	≥80%	≥70%	<70%
2、福利和慈善事业	339.00	推进全县慈善事业发展； 负责全县福利企业认定初审、上报工作；指导全县开展精神病福利机构建 设。 指导全县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每月 3 次以上对各福利彩票站点巡察，有效打击非法福利彩票，加大福利彩票渠道建设。按上级要求加大福彩宣传	通过对福利彩票站点巡察保证站点安全运营，通过宣传有效提高销售量	福利企业认定数量	100%	≥80%	≥70%	<70%
				假肢假矫形器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合格率	100%	≥99%	≥98%	<98%
				农村留守儿童纳入有效监护范围率	100%	≥80%	≥70%	<70%

		力度，提高销售量。		巡查站点覆盖率	100%	≥98%	≥95%	≥90%
				福彩宣传效果	效果显著	效果一般	无效果	
3、殡葬服务	136.30	推进殡葬设施更新改造； 推进殡葬设备环保更新； 推进惠民殡葬政策实施； 推行生态安葬形式；规范殡仪服务管理；推进丧事简办；推行火化和丧俗改革；统一规范火化证和骨灰安放证。	殡葬设施和设备现 代、节能、节地、环保，能够满足群众需求，改善生态环境； 惠民殡葬政策普及全省特殊困难群体； 生态安葬形式逐步 提高；群众办理丧事文明节俭；全省使用统一规范的火化证 和骨灰安放证。	火化率	≥70%	≥65%	≥60%	<60%
				惠民殡葬政策覆盖特殊困难群体百分比	100%	≥98%	≥95%	<95%
				火化证及骨灰安放证统一规范率	≥70%	≥65%	≥60%	<60%
				殡葬设施设备年更新改造率	≥30%	≥25%	≥20%	<20%
				殡葬设备环保更新率	≥30%	≥25%	≥20%	<20%
三、双拥优抚安置政策及管理	2899.75	组织、指导全省拥军优属活动。组织对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的政策落实， 负责全省转业士官、退役士兵及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 作。	解决优抚对象的生 活、住房、医疗困难， 做好义务兵家庭优 待和烈士褒扬工作。推行阳光安置，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加强职业教育和技 能培训，提高退役士兵参与社会竞争能 力；按时足额发放各类经济补助。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 退休退职职工接收 安置工作，全面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和 生活待遇。					
1、优待抚恤	2099.50	优抚对象抚恤金、生活补助金，门诊补助、新农合、1-6 级伤残军人城镇职工医疗保险、重点优抚对象	确保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军民居民平均生活水平。	优抚对象对优抚工作的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一站式”医疗费用报销、“春节、八一”优抚对象慰问、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义务兵奖励优待金发放。解决优抚对象生活、医疗、住房困难，残疾军人新配过更换假肢、代步车、轮椅等相关器械的申报。做好关系转移、补评、新评残疾军人、人民警察、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涉核退伍军人的受理、申报、调查取证工作；做好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烈士子女受理审批工作；做好优抚对象核查工作。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到位率	100%	≥99%	≥98%	<98%
				优抚对象核实率	50%	≥45%	≥40%	<40%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足额兑付率	100%	≥99%	≥98%	<98%
2、复员退伍军人及军休安置	470.25	负责城镇退役士兵、转业士官安置工作；组织、指导全省退役士兵管理教 育、职业技能培训、就业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负责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阳光安置，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加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 训；按时足额发放各类经济补助。全面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 军籍退休退职职工 的政治和生活待遇； 全面落实退役士兵 遗留问题政策。	县级军休干部医疗补助落实率	100%	≥95%	≥90%	<90%
				军休干部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到位率	100%	≥90%	≥60%	<60%
				教育培训补助率	100%	≥95%	≥90%	<90%
				1-4 级伤病残购建房补助率	100%	≥95%	≥90%	<90%
				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地方性津补贴到位率	100%	≥90%	≥80%	<80%
				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补助率	100%	≥95%	≥90%	<90%
				退役士兵遗留问题落实政策资金到位率	100%	≥95%	≥90%	<9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补助率	100%	≥95%	≥90%	<90%
3、优抚事业单位能力建设	55.00	加快全县优抚医院、光荣院建设和维修改造，提高服务保障水平，确保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和医疗；承担国家级、省级烈士纪念设施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和管理；负责全县军供站的建设与管理工作。	优抚医院、光荣院、军供站达到国家建 设标准；在院休病（养）员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不低于全 国平均水平；确保为过往军队人员提供 生活保障；烈士纪念设施爱国主义教育 功能日益完善，烈士褒扬系统信息完整。	优抚院、光荣院、军供站建设标准	达到标准			未达到标准
				烈士陵园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完好率	≥90%	≥80%	≥70%	<70%
				军供站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0%	≥85%	<85%
4、拥军优属慰问及双拥活动	275.00	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慰问工作、积极开展双拥活动。慰问全县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	开展双拥系列活动， 宣传双拥成果，积极营造全县双拥工作 氛围。慰问驻军和部分重点优抚对象	双拥系列活动开展次数	≥4	≥3	≥2	<2
				双拥活动参与群体满意度	100%	≥80%	≥60%	<60%
四、社会管理与服务	110.20	承担对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负责执行落实有关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政策；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涉外儿童收养登记和管理工 作；组织指导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推进社会工作人员队伍建设	推进全县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优化行政区划空间布局，提高登记质量，规范婚姻登记、收养登记业务，建立健全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逐步实现社会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					
1、社会组织管理		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	推进全县社会组织 健康发展，提高社会组织的社会公信力， 增强社会组织服务 社会的能力。	社会组织登记、年检完成率	≥96%	≥94%	≥90%	≥85
2、社会事务管理	96.00	负责全省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工 作，开展地名普查工作。推进婚俗改革；负责全省婚姻登记证的印制和管 理，承办本省公民同外国人、华侨和港澳台同胞之间的婚姻登记；承办涉外儿童收养登记工作。	优化空间布局，为城镇化建设助航；促进边界地区的平安和 和谐发展；进行二普成果转换，编制典、志、图、录，为社会提供方便快捷的地 名管理服务、公共服务、共享服务。提高登记质量，规范婚姻登记、收养登记业务。	婚姻、收养登记合格率	100%	≥99%	≥98%	<98%
				二普成果转化利用率	100%	≥95%	≥90%	<90%
				地名标志标准化设置覆盖率	≥98%	≥95%	≥90%	<90%
3、		组织指导乡镇、街道办事处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社区干部培训；指导村	建立健全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在村（居)民委员会实行“四个民主”；按照	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单位试点情况	≥90%	≥80%	≥60%	<60%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00	（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村（居）务公开； 指导城乡社区建设及服务管理工作。	“四有一创”标准开 展城市社区建设，按照农村社区建设实 验全覆盖创建标准 开展农村社区建设。	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率	高于	持平	低于	明显低于
4、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4.20	推进全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以人才培养为基础， 以人才使用为根本， 以建立健全人才评 价和激励机制为保 障，逐步实现社会工作专业化、职业化。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计划完成率	≥90%	≥80%	≥60%	<60%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登记率	≥90%	≥80%	≥60%	<60%
五、民政政务管理	65.00	推进全县民政事业发展； 负责民政事业资金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统计管理工作；组织民政系统干部培训教育等工作；开展全县民政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本级政务公开、新闻宣传工作； 承办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	建立和维护县民政 系统政务公开平台，推进民政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完成在县委、县政府系统信息考核任务；搞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杜绝群体上访事件；民主行风评议保持全县领先地位。					
1、综合业务管理	20.00	组织开展全县民政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负责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听证工作；组织民政政务公开和新闻宣传。	建立和维护县民政 系统政务公开平台， 推进民政政府信息 公开、政务公开；搞好群众来信来访工 作，杜绝群体上访事件。促进贫困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95%	≥90%	<90%
2、综合事务管理	45.00	负责民政事业资金监督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统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民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组织全县民政信息平台建设。	民政干部队伍素质 有所提高；民政行业管理服务的专业化、科学化水平进一步 提升。做好现有网站、系统、设备的维护、升级，对新建信息化项目进行科学 规划和高效实施。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95%	≥90%	<90%
六、部门待分		部门待分	部门待分					
1、部门待分		部门待分	部门待分	部门待分	100%	≥95%	≥90%	<90%

备注：表中的年度预算数为项目支出，部门工作活动虽未安排项目支出，但由基本支出保障，由于基本支出无法拆分到相应的工作活动，因此部分工作活动没有列示年度预算数。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9年通过对部分项目资金设定年度总体目标、绩效目标对照进行自评，我单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优抚医疗资金、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福彩公益金、退役安置补助资金、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医疗救助等资金项目自评结果均为优。

3.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1.26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1.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171.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1.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与上年车辆数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

其他用车主要为局机关公务用车。

我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为0台（套），与上年数据持平。我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为0台（套），与上年数据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因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故无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 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4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1.84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004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77.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2.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81.0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146.4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368.32	**本年支出合计**	52	10471.8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99.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95.89
	27			55	
总计	28	10567.76	**总计**	56	10567.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68.32	10368.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75.04	9975.0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88.14	1488.14					
2080201	行政运行	1226.56	1226.5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77	177.7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3.16	33.1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00	1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65	4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5.74	275.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00	2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38	123.38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36	126.36					
20808	抚恤	984.59	984.59					
2080801	死亡抚恤	49.19	49.19					
2080802	伤残抚恤	65.54	65.54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847.39	847.39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6.86	16.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60	5.60					
20809	退役安置	208.19	208.1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19	208.19					
20810	社会福利	906.88	906.88					
2081001	儿童福利	70.00	7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700.66	700.66					
2081004	殡葬	136.22	136.22					
20811	残疾人事业	600.00	6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00.00	6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507.26	3507.2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5.57	285.5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1.70	221.70					
20802	临时救助	177.11	177.1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8.92	108.9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8.19	68.19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07.79	1607.7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07.79	1607.7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0.32	170.3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6	1.7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8.56	168.5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02	49.02					
2082804	拥军优属	49.02	49.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47	16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6	19.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6	19.06					
21013	医疗救助	76.30	76.3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7.05	57.05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9.25	19.2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2.12	72.1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2.12	72.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8	22.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8	22.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8	22.8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1.09	81.0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1.09	81.09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81.09	81.09					
229	其他支出	121.84	121.8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1.84	121.8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1.84	12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471.87	1554.53	8917.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3.92	1512.60	8531.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02.94	1236.86	266.08			
2080201	行政运行	1236.86	1236.8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77		177.7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7.66		37.6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00		1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65		4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5.74	275.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00	2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38	123.38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36	126.36				
20808	抚恤	984.59		984.59			
2080801	死亡抚恤	49.19		49.19			
2080802	伤残抚恤	65.54		65.54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847.39		847.39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6.86		16.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60		5.60			
20809	退役安置	284.82		284.8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19		208.1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1.61		71.6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01		5.01			
20810	社会福利	898.11		898.11			
2081001	儿童福利	69.76		69.76			
2081002	老年福利	692.14		692.14			
2081004	殡葬	136.22		136.2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82.72		582.7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82.72		582.7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507.26		3507.2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5.57		285.5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21.70		3221.70			
20802	临时救助	180.61		180.6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2.46		112.4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8.15		68.1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07.79		1607.7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07.79		1607.7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0.32		170.3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6		1.7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8.56		168.5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02		49.02			
2082804	拥军优属	49.02		49.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57	19.06	158.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6	19.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6	19.06				
21013	医疗救助	86.39		86.3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7.14		67.14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	19.25		19.25			

	支出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2.12		72.1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2.12		72.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8	22.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8	22.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8	22.8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1.09		81.0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1.09		81.09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81.09		81.09			
229	其他支出	146.41		146.4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6.41		146.4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6.41		14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4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1.84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0043.92	1004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77.57	177.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2.88	22.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81.09	81.0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146.41	146.4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368.32	**本年支出合计**	53	10,471.87	10,325.45	146.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99.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95.89	53.14	42.7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32.11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67.32		56			
	28			57			
总计	29	10,567.76	**总计**	58	10,567.76	10,378.60	189.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325.45	1554.53	8770.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3.92	1512.60	8531.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02.94	1236.86	266.08
2080201	行政运行	1236.86	1236.8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77		177.7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7.66		37.6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00		1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65		4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5.74	275.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00	2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38	123.38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36	126.36	
20808	抚恤	984.59		984.59
2080801	死亡抚恤	49.19		49.19
2080802	伤残抚恤	65.54		65.54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847.39		847.39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6.86		16.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60		5.60
20809	退役安置	284.82		284.8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19		208.1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1.61		71.6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01		5.01
20810	社会福利	898.11		898.11
2081001	儿童福利	69.76		69.76

2081002	老年福利	692.14		692.14
2081004	殡葬	136.22		136.2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82.72		582.7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82.72		582.7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507.26		3507.2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5.57		285.5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21.70		3221.70
20802	临时救助	180.61		180.6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2.46		112.4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8.15		68.1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07.79		1607.7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07.79		1607.7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0.32		170.3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6		1.7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8.56		168.5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02		49.02
2082804	拥军优属	49.02		49.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57	19.06	158.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6	19.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6	19.06	
21013	医疗救助	86.39		86.3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7.14		67.14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9.25		19.2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2.12		72.1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2.12		72.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8	22.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8	22.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8	22.8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1.09		81.0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1.09		81.09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81.09		81.0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4.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7.49	30201	办公费	23.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4.2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8.70	30203	咨询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0.36	30205	水费	0.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18	30206	电费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38	30207	邮电费	3.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76	30208	取暖费	21.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	30211	差旅费	15.7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1.9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6.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7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7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90.42	公用经费合计					164.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0.30		17.30		17.30	3.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14.41		12.46		12.46	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32**	**121.84**	**146.41**		**146.41**	**42.75**
229	其他支出	67.32	121.84	146.41		146.41	42.7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7.32	121.84	146.41		146.41	42.7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7.32	121.84	146.41		146.41	42.7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涞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